

2024 年度

**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 二、机构设置 6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 二、收入决算表 8
- 三、支出决算表 9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14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8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 · ·	·2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	·2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 · · ·	·27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 · · ·	·27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 · · ·	·27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 · · ·	·27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 · · · ·	·28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 · · · ·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配合银川市自然资源局实施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和规章,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指导执行情况。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指标体系、统计标准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动态监测、统计分析评价。负责辖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向上级业务部门提供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并配合信息发布。

(三)配合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及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配合银川市自然资源局开展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等。

(四)配合银川市自然资源局开展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配合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配合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贯彻执行国家考核标准。

(五)配合银川市自然资源局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国家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配合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配合编制详细规划,统筹衔接各类规划。配合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配合区、

市自然资源部门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时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国家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及相关成片开发方案编制等工作。

(六)负责统筹辖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配合银川市自然资源局编制金凤区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计划，组织开展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林业和草原生态环境修复项目的实施。

(七)负责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国家耕地保护政策，统筹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和土地整理复垦。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

(八)负责辖区矿产资源管理工作。配合银川市自然资源局做好矿产资源储量管理。配合做好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九)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配合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配合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配合开展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工作。

(十)推动自然资源、林业、草原和园林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贯彻执行国家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组织实施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一)负责辖区自然资源监督检查,依法有效制止各种自然资源违法行为,负责对发现的自然资源违法案件线索移交工作。

(十二)参与相关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查。

(十三)会同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编制乡镇详细规划、村庄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乡镇详细规划、村庄规划等的编制指导、审核、备案、报批等工作。

(十四)配合乡镇人民政府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审核、入库、监督等工作。

(十五)负责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银川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修复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拟订辖区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修复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指导乡村生态振兴等工作。

(十六)组织实施辖区范围内的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和营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修复工程和“三北”防护林等重点工程建设。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实施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十七)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监督执行国家、自治区、银川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家级公益林的保护和管理。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湿地生态修复工作,贯彻落实自治区湿地保

护地方性标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十八)负责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化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根据国家标准和规定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应急处置。

(十九)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的资源调查,根据自治区重点保护的陆生野生动植物名录,组织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等工作,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负责生物多样性有关工作。负责辖区城市公园动物引进、交换、繁育、饲养管理和保护工作。

(二十)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国际湿地城市、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公园城市创建和复检工作。协助推进国家公园建设。

(二十一)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银川市关于林业、草原等改革精神,拟订金凤区林业、草原等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负责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负责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及山林权改革等相关工作。

(二十二)负责拟订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实施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负责林产品、枸杞产业等行业管理发展和质量监督。

(二十三) 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二十四)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及处置预案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防火宣传教育等工作。配合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实施,组织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辖区应急管理局以辖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十五) 监督管理林业、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参与拟订辖区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六) 参与园林绿化发展、空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编制园林绿化中长期规划和建设计划、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对生态园林绿化项目的建设和管理。根据国家、自治区、银川市有关规定,拟订、修订地方性园林绿地管护规范标准并组织实施,管理和保护辖区范围内的公园绿地、风景林地、防护绿地、附属绿地、生产绿地、干道绿化、行道树等各类绿地。实施占用绿地与损毁绿地设施及移树件的现场勘验,完成辖区绿化项目的验收。

(二十七)负责古树名木的鉴定、调查、统计、建档及对古树名木养护的监督指导。负责盆花、草花行业管理工作。

(二十八)强化对纳入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范围的行政审批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强化执法、法制审核职责。配合银川市林草和园林管理局开展林业和草原领域和法律法规明确的由设区的市行使的执法职责和跨区域、重大案件的执法工作。负责辖区林业和草原、湿地、园林绿化、古树名木等领域的执法工作。

(二十九)贯彻党中央统筹发展和安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决策部署及自治区、银川市党委、区委要求,落实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责。

(三十)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1个,无二级预算单位。

2024年末有事业机构3个,分别为金凤区林业草原服务中心、金凤区土地整理中心、银川火车站广场公园管理所。2024年末有财政供养人员35人,在职人员35人,其中:行政人员9人),事业人员19人,非在编人员7人,年末实有退休人员26人。

金凤区土地整理中心、银川火车站广场公园管理所属于独立核算的二级事业单位,独立公开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公开 01 表（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495,69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50,3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881,390.6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15,999.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28,119.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6,715,895.4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927,672.7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529,567.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0,377,086.70	本年支出合计	57	40,167,555.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44,487.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54,019.09
总计	30	41,321,574.65	总计	60	41,321,574.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1	2				3	小计	其中： 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8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347.65	28634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9468.74	409468.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9443.44	589443.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9316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93167.6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9980.85	129980.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275.22	19275.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6270695.44	26270695.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19350.00	193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20000.00	4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5850.00	58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596740.83	3596740.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68083.15	3568083.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17704.00	6177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88453.00	38845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8293.00	82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522771.00	8345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8223.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6253.62	806253.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000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955.29	34895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953.81	75953.8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40167555.56	5915813.71	34251741.85	0.00	0.00	0.00
		栏次						
		合计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50000.00	0.00	15000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347.65	286347.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4992.48	54499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9443.44	589443.44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95216.42	0.00	195216.42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439.48	195439.4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680.08	32680.08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6270695.44	0.00	26270695.44	0.00	0.00	0.00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19350.00	0.00	1935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20000.00	0.00	42000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5850.00	0.00	585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737342.77	3737342.77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85078.37	0.00	3585078.37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000.00	0.00	5000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17704.00	0.00	617704.00	0.00	0.00	0.00
2130212		湿地保护	400000.00	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88453.00	0.00	388453.00	0.00	0.00	0.0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8293.00	0.00	8293.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34548.00	0.00	834548.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6253.62	0.00	806253.62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0000.00	0.00	40000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614.00	453614.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953.81	75953.8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3	栏 次		12	13	14	1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495696.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50300.00	15030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420783.57	1420783.57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228119.56	228119.5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26715895.44	26715895.4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0910677.54	10910677.5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529567.81	529567.8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9,495,696.0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844651.97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844651.97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本年支出合计	56	39955343.92	39955343.92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385004.09	385004.09	0.00	0.00
总计	29	40340348.01	总计	58	40340348.01	40340348.0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元

公开部门：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9955343.92	5915813.71	34039530.21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0	0.00	30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150000.00	0.00	15000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6347.65	286347.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4992.48	544992.4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9443.44	589443.4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5439.48	195439.4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680.08	32680.08	0.00	
2110301		大气	26270695.44	0.00	26270695.44	
2110405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	19350.00	0.00	1935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20000.00	0.00	42000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5850.00	0.00	585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737342.77	3737342.77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68083.15	0.00	3568083.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000.00	0.00	5000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617704.00	0.00	617704.00	
2130212		湿地保护	400000.00	0.00	40000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00000.00	0.00	10000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88453.00	0.00	388453.00	
2130238		退耕还林还草	8293.00	0.00	8293.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834548.00	0.00	834548.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06253.62	0.00	806253.62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400000.00	0.00	40000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3614.00	453614.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5953.81	75953.8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公开部门：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4 年度预算数	行次	2024 年度决算数
“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1	0.00	10	0.00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11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12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13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14	0.00
公务接待费	6	0.00	15	0.00
（1）国内接待费	7	0.00	16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0.00	17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0.00	18	0.00

注：2024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决算数据取自 F03 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40377086.70 元，支出总计 40167555.56 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3622037.99 元，下降 8.23%，主要原因是减少自治区财政林业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国土绿化项目资金、减少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国土绿化支出造林补助、减少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贷款贴息资金等。支出减少 4092558.47 元，下降 9.25%，主要原因是减少自治区财政林业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国土绿化项目资金、减少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国土绿化支出造林补助、减少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贷款贴息资金、减少银川市本级第一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0377086.70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495696.04 元，占收入的 97.82%；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占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881390.66 元，占收入的 2.1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40167555.56 元，其中：基本支出 5915813.71 元，占支出的 14.73%；项目支出 34251741.85 元，占

支出的 85.27%；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9495696.04 元，同比减少 4323295.58 元，下降 9.87%；支出总计 39955343.92 元，同比减少 4131127.16 元，下降 9.37%。主要原因是减少自治区财政林业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国土绿化项目资金、减少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国土绿化支出造林补助、减少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贷款贴息资金、减少银川市本级第一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955343.92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7%。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131127.16 元，下降 9.37%，主要原因是减少自治区财政林业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与国土绿化项目资金、减少 2022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国土绿化支出造林补助、减少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贷款贴息资金、减少银川市本级第一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9955343.92 元，主要

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0300.00 元，占 0.3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20783.57 元，占 3.55%；卫生健康(类)支出 228119.56 元，占 0.57%；节能环保(类)支出 26715895.44 元，占 66.86%；农林水(类)支出 10910677.54 元，占 27.31%；住房保障(类)支出 529567.81 元，占 1.33%。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292220.03 元，支出决算为 39955343.9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8.4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3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机关党建工作经费。

2.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5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 2023 年度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相关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289960.70 元，支出决算为 286347.6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减少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60861.00 元，

支出决算为 544992.4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0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单位人员养老保险。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8297.00 元，支出决算为 589443.4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6.2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在职人员职业年金、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职业年金做实资金。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7470.00 元，支出决算为 195439.4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单位人员行政单位医疗费用。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14108.00 元，支出决算为 32680.0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调整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8.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26270695.4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绿化养护外包服务费、2024 年绿地养护管理水资源税等。

9.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935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 2023 年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2 万元。

10.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42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自然生态保护修复及森林资源培育管理专项资金等。

11.节能环保（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585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 2023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有林保护修复补助)11.5 万元。

12.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201897.24 元，支出决算为 3737342.7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在职人员基本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3711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568083.15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金凤区绿化养护外包服务费等减少。

14.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5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治区项目资金未列入本级年初预算，增加 2023 年中央林业补助资金（黄河流域宁夏段

生态保护与国土绿化项目) 5 万元。

15.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617704.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银川市项目资金未列入本级年初预算,增加 2024 年银川市财政生态公益林养护补助资金 41 万元、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业草原补助资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补偿项目(森林天保) 11 万元等。

16.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4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治区项目资金未列入本级年初预算,增加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重点湿地保护与能力提升建设项目(湿地)。

17.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1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治区项目资金未列入本级年初预算,增加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业草原补助资金林业优势特色产业项目(特色经济林产业) 10 万元。

18.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38845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自治区项目资金未列入本级年初预算,增加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业草原补助资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森林草原火灾预防与扑救项目) 7 万元、2024 年中

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第五批自治区财政林业补助资金（生态安全）等。

19.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退耕还林还草（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829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 2024 年自治区财政林业草原补助资金（退耕还林财政补助专项资金）1 万元。

20.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834548.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自然生态保护修复及森林资源培育管理专项林下养殖补助资金、南部郊野公园建设景观绿化工程二期项目资金等。

21.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806253.62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金凤区良田镇泾龙村安置区带状公园项目、2023 年-2025 年耕地保护经费等。

22.农林水（类）其他农林水（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4000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土地指标跨省域调剂收入安排的支出项目等。

23.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38626.09 元，支出决算为 453614.00 元，完成年初预

算的 133.9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

2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75953.81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增加 2023 年在职职工住房补贴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915813.71元，其中：人员经费5739174.00元，公用经费176639.71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工资福利支出5448326.35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296091.02元，增长72.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调入及招录12人，其中行政人员调入3人，招录1人；事业人员调入6人，招录2人，人员工资及社保增加；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20071.20元，增长25.88%。

（2）商品和服务支出176639.71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76911.29元，下降30.33%，主要原因是压减了公用经费及公务用车运行费等；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669.06元，增长13.25%。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90847.65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886.95元，增长0.31%，主要原因是追加退休人员2023年文明城市奖等；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03.87元，增长0.14%。

（4）其他资本性支出0.00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00元，增

长0.00%；较上年决算数减少6198.00元，下降100.0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23年度减少0.00元，下降0.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2024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00元，购置数为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00元，支出决算为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0%；比上年减少0.00元，下降0.00%。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元。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00元，本年收入0.00元，本年支出0.00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元，增长0.0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76639.71元，比2023年度增加13471.06元，增长8.26%。主要原因是采购办公电脑及耗材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总额32256.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256.0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36.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6.4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536.00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

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房屋面积 602 平方米，共有车辆 5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执法用车 1 辆、工具车 1 辆、水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银川市金凤区自然资源局组织对 2024 年度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6 个，包含二级项目 6 个，共涉及资金 1363000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0.04%。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元，占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的 0.00%。

共组织对 2024 年金凤区绿化养护外包服务费、2024 年绿化用地土地租赁费等 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630000.00 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元。其中，对 2024 年绿化养护、苗木采购、2024 年金凤区绿化养护外包服务费、2024 年绿化用地土地租赁费项目等委托宁夏允信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得分为 88.46 分。编制绩效目标符合国家

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绩效目标合理。制定了部门预算量化评价表，指标设置详细，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业相关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89.71分。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资金支付滞后，拨付项目资金未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建立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定期跟踪项目进度和资金支出情况，对滞后任务及时分析原因并制定整改措施，确保预算执行率提升。持续完善效益资料收集，加强对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的量化记录，形成完整的效益证明资料，为绩效评价提供更充分的依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绿化养护外包服务费自评得分为100分。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认识不足，项目绩效评价设立、实施过程中的工作监督考核未能形成档案文件对项目绩效自评或他评产生不利影响。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生态效益量化数据支撑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对项目绩效工作的认识，完善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针对项目申请、审批、验收资料、项目实施结果形成报告，统一设立档案，加强资料保存意识。及时对项目实施工作结果进行绩效自评，增加成本控制，针对项目实施监管，及时收集项目资料，做到一事一归。查有踪迹，评有考量。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年绿化养护、苗木采购项

目自评得分为 92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未按要求提交 2024 年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自评报告缺少系统性的绩效分析及数据佐证，影响评价客观性。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资金支出执行力度，提高预算完成率，严格按照序时支出进度执行预算，合理安排资金支出，完善自评报告编制，严格按照要求完成绩效评价表填报，在自评报告中增加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成本效益分析等内容，强化数据支撑，提升自评规范性。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绿化用地租赁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及生态效益的量化数据支撑不足，无法充分反映项目实际效益。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资料收集与整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注重对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相关证明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及时记录项目带来的各项影响成果，为绩效评价提供充分依据。完善产出时效管理与记录，建立健全项目时间管理台账，确保产出时效资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以便更好地反映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2024 年劳务派遣服务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96.77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实施相关资料不充分，未全面反映项目相关效益绩效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优化预算执行管理，建立月度资金支出台账，定期分析预算执行滞后原因，针对性指导支出计划，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强化效益资料收集，

建立效益跟踪机制，定期采集生态监测数据，形成完整的效益证明链。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林长制、森林资源管理、种质资源项目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为 81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项目资金支付滞后，未支付拨付项目资金。项目实施相关资料未充分且全面反映项目相关效益绩效指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建立预算执行监控机制，定期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分析，确保预算资金按计划执行。注重资料收集与整理，重视对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相关证明资料收集和整理，纪律项目的各项影响和成果，为绩效评价提供充分依据。持续强化项目管理，不断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提高项目实施的效率和质量。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督和检查，确保各项工作按照计划有序推进。

（附《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其他有关公开资料